

Denis Johnson
JESUS' SON

耶稣之子

[美国] 丹尼斯·约翰逊 著 姚向辉 译

人民文学出版社

著作权合同登记号:图字 01-2012-5049

Denis Johnson
JESUS' SON

Copyright © Denis Johnson 1992

This edition arranged with ROBERT CORNFIELD LITERARY AGENCY
through BIG APPLE AGENCY, INC., LABUAN, MALAYSIA.

Simplified Chinese edition copyright ©

Shanghai 99 Culture Consulting Co., Ltd. 2012

All rights reserved.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耶稣之子/(美)约翰逊著;姚向辉译. —北京:
人民文学出版社,2012

(短经典)

ISBN 978-7-02-009335-9

I. ①耶… II. ①约… ②姚… III. ①短篇小说-小说集-美国-现代 IV. ①I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2)第 168552 号

特约策划:彭 伦 仲召明

责任编辑:马爱农

封面设计:张志全

出版发行 人民文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朝阳区大街 166 号
邮政编码 100705
网 址 <http://www.rw-cn.com>
印 制 山东临沂新华印刷物流集团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等
字 数 79 千字
开 本 890×1240 毫米 1/32
印 张 4.25
版 次 2012 年 11 月北京第 1 版
印 次 2012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978-7-02-009335-9
定 价 18.00 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图书销售中心调换 电话:010-65233595

短篇小说的物理

——“短经典”总序

王安忆

好的短篇小说就是精灵，它们极具弹性，就像物理范畴中的软物质。它们的活力并不决定于量的多少，而在于内部的结构。作为叙事艺术，跑不了是要结构一个故事，在短篇小说这样的逼仄空间里，就更是无处可逃避讲故事的职责。倘若是中篇或者长篇，许是有周旋的余地，能够在宽敞的地界内自圆其说，小说不就是自圆其说吗？将一个产生于假想之中的前提繁衍到结局。在这繁衍的过程中，中长篇有时机派生添加新条件，不断补充或者修正途径，也允许稍作旁骛，甚至停留。短篇却不成了，一旦开头就必要规划妥当，不能在途中作无谓的消磨。这并非暗示其中有什么捷径可走，有什么可被省略，倘若如此，必定会减损它的活力，这就背离我们创作的初衷了。所以，并不是简化的方式，而是什么呢？还是借用物理的概念，爱因斯

坦一派有一个观点，就是认为理论的最高原则是以“优雅”与否则为判别。“优雅”在于理论又如何解释呢？爱因斯坦的意见是：“尽可能地简单，但却不能再行简化。”我以为这解释同样可用于虚构的方式。也因此，好的短篇小说就有了一个定义，就是优雅。

在围着火炉讲故事的时代，我想短篇小说应该是一个晚上讲完，让听故事的人心满意足地回去睡觉。那时候，还没有电力照明，火盆里的烧柴得节省着用，白昼的劳作也让人经不起熬夜，所以那故事不能太过冗长。即便是《天方夜谭》里的谢赫拉查达，为保住性命必须不中断讲述，可实际上，她是深谙如何将一个故事和下一个故事连接起来。每晚，她依然是只讲一个故事，也就是一个短篇小说。这么看来，短篇小说对于讲故事是有相当的余裕，完全有机会制造悬念，让人物入套，再解开扣，让套中物脱身。还可能，或者说必须持有讲述的风趣，否则怎么笼络得住听众？那时代里，创作者和受众的关系简单直接，没有掩体可作迂回。

许多短篇小说来自这个古典的传统。负责任的讲述者，比如法国莫泊桑，他的著名的《项链》，将漫长平淡的生活常态中，渺小人物所得出的真谛，浓缩成这么一个有趣的事件，似乎完全是一个不幸的偶然。短篇小说往往是在偶然上做文章，但这偶然却集合着所有必然的理由。理由是充分的，但也不能太过拥簇，那就会显得迟滞笨重，缺乏回味。所以还是要回到偶然性上，必是一个极好

的偶然，可舒张自如，游刃有余地容纳必然形成的逻辑。再比如法国都德的《最后一课》，法国被占领，学校取消法语课程之际，一个逃学孩子的一天。倘是要写杂货店老板的这一天，怕就没那么切中要害。这些短篇多少年来都是作范例的，自有它们的道理。法国作家似乎都挺擅长短篇小说，和精致的洛可可风气有关系吗？独具慧眼，从细部观望全局。也是天性所致，生来喜欢微妙的东西，福楼拜的长篇，都是以纤巧的细部镶嵌，天衣无缝，每一局部独立看也自成天地。普鲁斯特《追寻逝去的时光》，是将一个小世界切割钻石般地切成无数棱面，棱面和棱面折射辉映，最终将光一揽收尽，达到饱和。短篇小说就有些像钻石，切割面越多，收进光越多，一是要看材料的纯度，二是看匠人的手艺如何。

短篇小说也并不全是如此晶莹剔透，还有些是要朴拙许多的，比如契诃夫的短篇。俄国人的气质严肃沉重，胸襟阔大，和这民族的生存环境，地理气候有关，森林、河流、田野、冬季的荒漠和春天的百花盛开，都是大块大块，重量级的。契诃夫的短篇小说即便篇幅极短小，也毫不轻薄，不能以灵巧精致而论，他的《小官吏之死》、《变色龙》、《套中人》，都是短小精悍之作，但其中的确饱含现实人生。是从大千世界中攫取一事一人，出自特别犀利不留情的目光，入木三分，由于聚焦过度，就有些变形，变得荒谬，底下却是更严峻的真实。还有柯罗连科，不像契诃夫写得多而且著名，却也有一些短篇

小说令人难忘，比如《怪女子》，在流放途中，押送兵讲述他押送一名女革命党的经历——俄罗斯的许多小说是以某人讲故事为结构，古时候讲故事的那盆火一直延续着，在屠格涅夫《白净草原》中是篝火，普希金的《黑桃皇后》则是客厅里的壁炉，那地方有着著名的白夜，时间便也延长了，就靠讲故事来打发，而在《怪女子》里，是驿站里的火炉。一个短暂的邂逅，恰适合短篇小说，邂逅里有一种没有实现的可能性，可超出事情本身，不停地伸展外延，直向茫茫天地。还有蒲宁，《轻盈的呼吸》。在俄罗斯小说家，这轻盈又不是那轻盈。一个少女，还未来得及留下连贯的人生，仅是些片鳞断爪，最后随风而去，存入老处女盲目而虔敬的心中，彼此慰藉。一个短篇小说以这样涣散的情节结构起来，是必有潜在的凝聚力。俄国人就是鼎力足，东西小，却压秤，如同陨石一般，速度加重力，直指人心。

要谈短篇小说，是绕不开欧·亨利的，他的故事，都是圆满的，似乎太过圆满，也就是太过负责任，不会让人的期望有落空，满足是满足，终究缺乏回味。这就是美国人，新大陆的移民，根基有些浅，从家乡带了上路的东西里面，就有讲故事这一钵子“老娘土”，轻便灵巧，又可因地制宜。还有些集市上杂耍人的心气，要将手艺活练好了，暗藏机巧，不露破绽。好比俗语所说：戏法人人会变，各有巧妙不同。欧·亨利的戏法是甜美的伤感的变法，例如《麦琪的礼物》，例如《最后的常春藤叶子》，围坐火盆边上的听

客都会掉几滴眼泪，发几声叹息，难得有他这颗善心和聪明。多少年过去，到了卡佛，外乡人的村气脱净，已得教化，这短篇小说就要深奥多了，也暧昧多了，有些极简主义，又有些像谜，谜面的条件很有限，就是刁钻的谜语，需要有智慧并且受教育的受众。是供阅读的故事，也是供诠释的故事，是故事的书面化，于是也就更接近“短篇小说”的概念。塞林格的短篇小说也是书面化的，但他似乎比卡佛更负责任一些，这责任在于，即便是如此不可确定的形势，他也努力将讲述进行到底。把理解的困难更多地留给自己，而不是读者。许多难以形容的微妙之处，他总是最大限度传达出来，比如《为埃斯米而作》，那即将上前线的青年与小姑娘的茶聊，倘是在卡佛，或许就留下一个玄机，然后转身而去，塞林格却必是一一道来。说的有些多了，可多说和少说就是不同，微妙的情形从字面底下浮凸出来，这才是真正的微妙。就算是多说，依然是在短篇小说的范围里，再怎么样海聊也只是一次偶尔的茶聊。还是那句话，短篇小说多是写的偶然性，倘是中长篇，偶尔的邂逅就还要发展下去，而短篇小说，邂逅就只是邂逅。困惑在于，这样交臂而过的瞬间里，我们能做什么？塞林格就回答了这问题，只能做有限的事，但这有限的事里却蕴藏了无限的意味。也许是太耗心血了，所以他写得不多，简直不像职业作家，而是个玩票的。而他千真万确就是个职业作家，惟有职业性写作，才可将活计做得如此美妙。

意大利的路伊吉·皮兰德娄，一生则写过二百多个短篇小说。那民族有着大量的童话传说，像卡尔维诺，专门收集整理童话两大册，可以见出童话与他们的亲密关系，也可见出那民族对故事的喜爱，看什么都是故事。好像中国神话中的仙道，点石成金，不论什么，一经传说，就成有头有尾的故事。比如，皮兰德娄的《标本鸟》，说的是遗传病家族中的一位先生，决心与命运抗争，医药、营养、节欲、锻炼，终于活过了生存极限，要照民间传说，就可以放心说出，“从此他过着幸福的生活”，可是在这里事情却还没有完，遗传病的族人再做什么？再也想不到，他还有最后一搏，就是开枪自杀，最后掌握了命运！这就不是童话传说，而是短篇小说。现代知识分子的写作渐渐脱离故事的原始性，开始进入现实生活的严肃性，不再简单地相信奇迹，事情就继续在常态下进行。而于常态，短篇小说并不是最佳选择，卡佛的短篇小说是写常态，可多少晦涩了。卡尔维诺的短篇很像现代寓言，英国弗吉尼亚·伍尔芙的短篇更接近于散文，爱尔兰的詹姆斯·乔伊斯的《都柏林人》则是一个例外，他在冗长的日常生活上开一扇小窗，供我们窥视，有些俄国人的气质。依我看，短篇小说还是要仰仗奇情，大约也因为此，如今短篇小说的产出日益减少。

日本的短篇小说在印象中相当平淡，这大约与日本的语言有关，敬语体系充满庄严的仪式感，使得叙述过程曲折漫长。现代主义却给了机缘，许多新生的概念催化着形式，黑井千次先生可算得

领潮流之先。曾看过一位新生代日本女作家山田咏美的小说，名叫《YO—YO》，写一对男女相遇，互相买春，头一日她买他，下一日他买她，每一日付账少一张钱，等到最后，一张钱也不剩，买春便告罄结束。还有一位神吉拓郎先生的一篇名叫《鲑鱼》的小说，小说以妻子给闺蜜写信，因出走的丈夫突然归来停笔，再提笔已是三个月后，“他完全像鲑鱼那样，拼命地溯流而归……”浅田次郎的短篇《铁道员》因由影星高仓健主演的电影而得名，他的短篇小说多是灵异故事，他自述道是“发生在你身上……温柔的奇迹”，这也符合我的观念，短篇小说要有奇情，而“温柔的奇迹”真是一个好说法，将过于夯实的生活启开了缝隙。相比较之下，中国的语言其实是适合短篇小说的，简洁而多义，扼要而模糊，中国人传统中又有一种精致轻盈的品位，比如说著名的《聊斋志异》，都是好短篇，比如《王六郎》，一仙一俗，聚散离合，相识相知，是古代版的《断背山》，却不是那么悲情，而是欣悦！简直令人觉着诡异，短篇小说是什么材料生成的，竟可以伸缩自如，缓急相宜，已经不是现代物理的概念能够解释，而要走向东方神秘主义了！

现在，“短经典”这套世界现当代短篇小说丛书的出版，又提供了更多的可能性，会有多少意外发生呢？

二〇一一年二月二十六日 上海

献给鲍勃·科恩菲尔德

快感冲击我的身体，
我顿觉自己是耶稣之子……

——卢·里德，《海洛因》

目录

001	搭车遇祸
009	两个男人
024	保释出狱
031	咚咚
037	工作
047	急救
064	肮脏的结合
074	另一个男人
082	快乐时刻
090	西雅图综合医院一双平稳的手
096	贝弗利休养所

搭车遇祸

一个销售员和我分享烈酒，睡着了还在开车……一个切罗基人，载了满车波旁威士忌……一辆大众车活脱脱是个大麻烟泡子，掌舵的是个大学生……

还有马歇尔敦的一家人，一头撞上从密苏里州贝瑟尼往西走的一辆车，永远夺去了驾车人的性命……

……我淋着滂沱大雨从睡梦中醒来，浑身透湿，意识离清楚尚有距离，都怪上面提到的前三个家伙，销售员、印第安人和大学生全给了我麻药。我在上匝道顶端守株待兔，但没抱多少能搭上车希望。我甚至没心思收拾睡袋，谁会允许这么一只落汤鸡上车呢？我把睡袋像斗篷似的裹在身上。子弹般的雨点砸在柏油路面上，顺着排水槽哗哗流淌。思绪可怜巴巴地移近拉远。旅行推销员塞给我的药片让血管内壁好像被刮了个干净。下巴疼得要命。我叫得出每颗雨点的名字。我未卜先知。奥兹莫比尔还没放慢车速，我就知道它要为我停车；听见车里那家人甜丝丝的声音，我就知道会在暴风

雨中出事。

我不在乎。他们说愿意一路带着我。

男人和妻子让女儿到前排和他们坐，把婴儿留在后排陪我和滴水的睡袋。“不管你想去哪儿，我都没法开快车，”男人说。“因为我老婆孩子也在。”

你们说了算，我心想。我把睡袋贴着左手边的车门堆在地上，身子往上面一横睡了过去，不在乎自己是死是活。婴儿无拘无束地睡在我旁边的座位上。他大概九个月大。

……所有这些发生之前的那个下午，销售员驾着豪华轿车带着我冲进堪萨斯城。他在德克萨斯载上我，跟我逐渐发展出愤世嫉俗的危险的铁哥们情谊。我俩吃光了他的一整瓶安非他命，每走一段就要开下州际公路，再买一品脱加拿大俱乐部威士忌和一袋碎冰。他的座驾两边车门有筒状杯架，皮革内里是纯白色的。他说可以带我回家过夜，不过他得先稍微停一下，见个他认得的女人。

顶着中西部犹如灰色大脑的云朵，我们带着轻飘飘的感觉开下高速公路，在交通高峰闯进堪萨斯城，觉得像在兜风。车速一放慢，同车旅行的奇妙气氛瞬时成灰。他没完没了地唠叨他的女朋友。“我喜欢这姑娘，觉着我爱上她了——可我有老婆，还有俩小孩，我得承担必要的义务。不过最重要的是，我爱我老婆。我这人特重感情。我爱我的孩子。我爱我的每一个亲戚。”他就这么说啊

说啊说，我觉得我被抛弃了，就说：“我有一艘船，十六英尺的小船。我有两辆车。后院放得下游泳池。”他在女朋友上班的地方找到她。她是开家具店的，然后我就把他丢在了那里。

乌云直到入夜也没散。黑暗中我没注意到起了风暴。开大众车的大学生灌了我一脑袋大麻，让我在城界外下车，那时候刚开始下雨。之前吃的安非他命都白费了，大麻让我站都站不直。我在下匝道旁边的草丛中失去知觉，醒来时发现睡在雨水积成的小池塘里。

后来，如我所说，我在马歇尔敦那家人的后座睡觉，奥兹莫比尔驶过雨幕，水花四溅。但另外一方面，我梦见我的视线穿透了眼皮，我用脉搏一秒一秒度量时间。州际公路在密苏里西部的大部分地区只是一条双向车道。一辆微型卡车迎面擦身而过，结果我们迷失在了茫茫水雾和战场般的隆隆巨响之中，觉得自己就像坐在车里正被拖过交通事故现场。雨刷忙着在挡风玻璃上起起落落，可惜只是白费力气。我精疲力竭，一小时后我睡得更加踏实了。

我一路上都很清楚将会发生什么。但后来男人和他老婆吵醒我的时候，却在拼命否定现实。

“噢——不！”

“不！”

我被狠狠地摔在前排座椅的靠背上，这一下撞得很重，我甚至砸断了椅背。身体前前后后弹来弹去。某种液体洒遍车厢，雨点般

落在我头上，我立刻就知道了那是人血。碰撞结束，我又回到了后排座位上，和开始时一模一样。我坐起来四处张望。顶灯熄灭了。散热器持续不断地发出嘶嘶声，除此之外，我没听到其他声音。就我所知，意识清楚的只有我。等眼睛适应过来，我看见婴儿啥也没发生过似的仰面躺在我旁边，睁着眼睛，正在用一双小手摸面颊。

过了个把分钟，软瘫在方向盘上的男人坐了起来，把视线投向我们。他那张脸磕得一塌糊涂，黑乎乎的全是血。看着他让我觉得牙疼——但听他开口说话，牙齿却似乎没有遭殃。

“怎么了？”

“撞车了，”他说。

“婴儿没事，”尽管我根本不知道婴儿好不好，但还是这么说了。

他扭头去看妻子。

“贾妮丝，”他说。“贾妮丝，贾妮丝！”

“她没事吧？”

“她死了！”他拼命摇晃妻子。

“不，她没死。”我自己也打算听见啥都唱反调了。

他们的女儿活着，但撞晕了。她在昏迷中呜咽起来，可男人只顾摇晃妻子。

“贾妮丝！”他嚎叫道。